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9：30在北京海淀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二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到董事8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7人，独立董事王进先生委托独立董事黄振中先生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华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

#### 《关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及定价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联合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及定价情况的报告》提交中国证监会报备，并完成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后续工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9日